

晋亿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的决策与信息披露

(一) 2024年4月17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七届董事会2024年第一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2024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及调整回购价格的议案》。律师事务所出具了法律意见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1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晋亿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销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及调整回购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4-008号)。

(二) 2024年5月9日，公司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及调整回购价格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5月1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晋亿实业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17)。

(三) 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就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事项履行通知债权人程序，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于2024年5月1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晋亿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通知债权人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4-018号)，至今公示期已满45天，期间未收到公司债权人向公司提出提前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担保的要求。

(四) 2024年8月7日，公司披露了《晋亿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实施公告》(公告编号：临2024-021号)。

二、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实施情况

公司已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证券变更登记证明》和《过户登记确认书》，本次回购注销涉及因离职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的3名激励对象，因当选公司监事已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的1名激励对象，因退休而不再在公司任职的2名激励对象以及因第三个解除限售期公司层面业绩考核不达标的66名激励对象（不含上述已不符合激励对象条件的6人）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合计229.92万股限制性股票，该部分限制性股票已过户至公司开立的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账户号码：B885262355），并于2024年8月9日予以注销。

公司后续将依法办理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三、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后公司股份结构变动情况

公司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后，公司股本结构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股

	变动前	变动数	变动后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2,299,200	-2,299,200	0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954,440,720	0	954,440,720
股份合计	956,739,920	-2,299,200	954,440,720

特此公告。

晋亿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四年八月十三日